

電騙案 追蹤

香港特區政府專責小組營救遭拐騙賣豬仔到緬甸詐騙

園港人的行動再有新進展。由保安局與警務處、入境處組成的專責小組日前再赴泰國，在泰國當局、中國駐泰國大使館及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等多方協助下，令上週日（19日）由緬甸詐騙園獲救抵泰滯留的29歲香港男子，於昨晚廿八日順利返港，可與家人吃團年飯歡度新春。保安局助理秘書長（緊急事故支援組）袁栢基今晨總結赴泰跟進個案時表示，目前仍有最少10名港人被困緬甸及柬埔寨待救，特區政府正與有關當局商討，盡快將他們營救返港。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袁栢基今晨總結赴泰跟進個案時表示，今次能成功協助獲救港人盡快返港，非常感謝中國駐泰國大使館，以及泰國當局人性化處理；獲救港人感謝專責小組人員到泰國提供支援，對自己能夠趕在過年前返港與家人團聚非常興奮。但現時還有10名港人個案待救，專責小組過去數日除獲救港人個案外，亦有繼續跟進其他個案，目前仍有一名小組人員留在當地跟進相關事宜；但因涉及營救工作，不方便進一步透露。

最新獲救返港的29歲男事主，據悉已遭非法禁錮4個月，本月19日在未支付贖金下，從緬甸詐騙園獲救及平安到達泰國，但因逾期居留問題，未能

滯泰獲釋港男廿八回家團年

最少10人困緬柬待援 特區續與有關當局商討營救



●專責小組為讓獲救29歲港人盡快返港，日前與泰國國家警察轄下的移民拘留中心主管會面。

即時返港，或要滯留一個月。專責小組隨即於本月21日抵達泰國，分別與泰國國家警察轄下單位和中國駐泰國大使館等會面，經多方協助，男事主昨晚終於在袁栢基及保安局專責小組一名成員陪同下由泰國返港。

專組成員陪同由泰返港

入境事務處處長郭俊峯昨日在2024年工作回顧新聞發布會上表示，入境處及警務處由去年至今，共接獲28宗涉及港人聲稱在東南亞國家被禁錮而無法離開當地的求助個案，其中17人早前在協助下安全返港，1人亦於昨日在保安局專責小組成員陪同下

返港。他稱日前營救行動最大的困難是需要倚靠當地執法部門。對於餘下10名被困港人，保安局會繼續與當地部門商討如何營救，希望能盡快將他們帶回香港。

另外，入境處協助在外香港居民小組於2024年共處理3,302宗求助個案，大部分求助涉及在境外遺失旅行證件、入院或傷亡等，當中包括有港人懷疑遭誘騙到東南亞國家被禁錮從事非法工作的求助個案；入境處已按當事人或其家屬的意願，提供適切意見及可行協助。此外，入境處會致力加強預防性工作，增加市民對領事保護認知，以及外遊安全意識。



●獲救港人（前）由專責小組人員陪同返港，可以與家人吃團年飯過新年。

28宗誘騙手法大致相同

調查顯示，28宗涉及港人被騙到東南亞國家遭禁錮從事非法工作的個案，其誘騙手法大致相同，包括聲稱提供高薪厚職到當地帶貨，以及提供酒店食宿等。

不過，港人遭禁錮事件一宗也嫌多，本月12日保安局副局長卓孝業更率領警方及入境處的專責小組，前往泰國與當局商討港人遭賣豬仔個案及要求提供協助，結果至今十多日先後再多兩名被困港人獲救返港，體現專責小組工作成效。

鍾庭耀再被國安警帶走調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香港警方國安處繼續嚴厲打擊和追查以任何形式協助、支持或資助干犯香港國安法逃犯的個人和機構。當中針對竄逃海外被通緝的「香港民意研究所」前副行政總裁鍾劍華在港聯繫人和資金鏈，國安處人員繼本月13日帶走「民研」主席及行政總裁鍾庭耀調查後，時隔兩星期，昨日早上再度將他帶到灣仔警署調查，直至下午約2時20分才獲准離開。

本月13日，國安人員首度上門帶走鍾庭耀及「民研」兩名職員協助調查，其間又將鍾庭耀帶到其於香港仔黃竹坑南匯廣場的「民研」辦公室搜查，檢走多箱證物，包括電腦、平板裝置、手提電話及銀行文件等，以追查鍾庭耀與鍾劍華的聯繫，並釐清鍾庭耀及「民研」有否向逃犯鍾劍華提供資金，以及查找勾結外國勢力證據等。

特區政府保安局局長鄧炳強當日回應事件指出，帶走鍾庭耀是調查有否協助潛逃者，與「民研」所做的民調無關。對於早前鍾庭耀曾表示與鍾劍華沒有聯繫，鄧炳強指出，「不是他講了就證實沒有這類聯繫存在，要通過調查才知。」

本月14日，國安處人員亦曾將鍾劍華的妻子伍麗萍及三子鍾子希分別帶到天水圍和旺角警署協助調查；其後又於本月22日帶走鍾劍華的二弟鍾劍輝、三妹鍾詠琴、三妹夫林冠文及四弟鍾劍鋒，分別到荃灣、中環及屯門警署接受調查；翌日（23日），「民研」兩名男職員朱祖良及阮添舜，亦被國安處人員分別帶到青山及沙田警署調查。

至今帶走11人 5人屬「民研」人員

據悉，警方連串針對逃犯鍾劍華的調查，由本月13日至今帶走11人調查，當中5人屬「民研」人員，均為追查他們與鍾劍華之間是否存在聯繫及資金鏈。警方的行動同時向危害國家安全的犯罪分子發出明確訊息，警告他們不要妄想潛逃就可以逃避刑責，以及警告各界不可再與逃犯勾結。

現年65歲的鍾劍華，曾任職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2009年至2020年間任職理大社會政策研究中心總監，至2020年退休後加入「民研」擔任副行政總裁。直至2022年3月，他聲稱被警方約談及因過往的言行可能觸犯香港國安



●鍾庭耀昨日再被警方國安處人員帶到灣仔警署調查後獲准離開。

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 攝

法，於同年4月離港竄逃美國。

調查顯示鍾劍華多年來一直借各類別所謂「民調」報告向市民滲透反政府思想，過去曾多次透過社交媒體發文及接受反政府媒體訪問，利用其所謂學者身份發表抹黑政府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言論。

警方國安處則於2024年12月24日公布新一批涉及6名竄逃海外港人的通緝名單，當中包括涉嫌干犯煽動分裂國家及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的鍾劍華，同時採取一系列打擊措施以截斷他們的聯繫網及資金鏈。

舒適堡資不抵債

法院頒令兩公司清盤



●舒適堡於去年9月突然宣布「暫時全線結業」。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開業38年的連鎖健身中心舒適堡於去年9月突然宣布「暫時全線結業」後，早前被多名債權人代表員工分兩案入稟高等法院呈請母公司與一間子公司清盤。昨日庭上透露，舒適堡拖欠374名員工共約7,400萬元薪金，每間健身及美容中心分店均欠租，以尖沙咀分店為例，其所涉債務高達約6.34億元，惟母公司及另一子公司資產只有200萬元，即使變賣所有健身器材及美容儀器也僅得1,500萬元，嚴重資不抵債。法官陳靜芬遂頒令舒適堡公司及一子公司清盤，兩星期內頒布書面判詞。

首案呈請人為 Tsui Wai Loong Leo，由大律師譚傑代表申請母公司 Physical Beauty & Fitness Holdings Limited 清盤；第二案呈請人為區靜雯、王美珍、藍紀恩、蔡秀蓮、雷詩慧、譚正朗及任淑玲，呈請子公司 Physical Health Centre Hong Kong Limited 清盤。兩案今日合併處理。

此外舒適堡清盤案亦涉及領展物業有限公司呈請舒適堡（尖沙咀）美容健身有限公司清盤，已排期於2月19日處理。至於位於沙田連城廣場及九龍灣德福廣場的分店，早前亦被指拖欠租金、冷氣費、管理費等費用，兩度被業主入稟追討欠款共逾700萬元連利息。

破產管理署遺失備份磁帶 內載7.6萬人私隱

香港文匯報訊 破產管理署發言人昨日表示高度重視一宗遺失備份磁帶事件，並就事件致歉。

破產管理署於1月22日接獲報告，並經調查確認，該署人員於2024年12月23日按復原備份程序，經日常運送安排把7盒磁帶由入境事務大樓運送往金鐘道政府合署途中遺失。涉事磁帶存放在鎖上的保護盒內，所載資料已採用AES-256技術加密。該項技術是高度安全的加密算法，廣泛應用於政府和軍事用途，並為嚴格監管的行業所採用。

署方指，經諮詢數字政策辦公室後，破產管理署評估該等磁帶洩露個人資料的風險極低。根據目前調查，並無證據顯示磁帶所載的資料已遭讀取或洩露。涉事磁帶載有約76,000名人士（包括破產/清盤案債權人及破產管理署在職人員）的個人資料。署方正陸續通知相關人士。

破產管理署對事件極為關注，並已採取即時行動，檢視所有運送程序及資料保障措施，並已即時改善有關程序。署方現正同時對涉事人員及事發經過進行徹底調查，包括就延誤向高級管理人員報告遺失磁帶一事作出調查，並會作適當紀律處分。

警搜屋檢手機 揭機主群組問「引爆未」



黑暴 找數

8人涉2020年醫院及口岸爆炸案，昨日在高等法院踏入第四十二天審訊。偵緝警員作供指2020年3月到荃角咀宏創方涉案單位搜查時檢獲兩部手機，其中一部手機的Telegram紀錄顯示於同年2月初曾詢問他人「bombed? (已引爆?)」根據控方早前的開案陳詞指，當年2月2日有人在羅湖港鐵站放置炸彈，而涉案單位當時的租戶是首被告何卓為。

偵緝警員周國豪昨日作供指，2020年3月7日晚至3月8日凌晨，他到涉案的荃角咀宏創方503室搜查時，檢取兩部手機和一部手提電腦，並將兩部手機交給網罪科

警員丘達豪處理，當時其中一部三星手機沒有設置密碼可直接打開Telegram及WhatsApp，其後獲告知發現Telegram訊息紀錄，周便用相機拍攝該些Telegram訊息和503室現場，合共拍攝了113張相片。

控方在庭上展示涉案手機Telegram的訊息相片，顯示機主曾於同年2月2日向名為「又雞飯」的用戶發訊息「Safe? (安全?)」，「又雞飯」則稱沒有帶回鄉證，正在離開，機主續指「ok」、「bombed? (已引爆?)」，「又雞飯」稱沒有聽見；機主另從一名不知名用戶收到一幅地圖截圖，機主回覆「咁你直接入粉嶺火車站等埋你等『又雞飯』」。

時任警長林偉亮作供指，3月8日凌晨2時46分至3時7分，被告何卓為會見律師後透過律師報稱不適及要求送院，當救護車到達時，何又拒絕救護服務。林達和警長劉永旭及兩名法律代表向何了解情況，



●當日案發後，羅湖站月台遺下爆炸品殘骸。

資料圖片

何清晰表示無須救護服務及不需要律師陪同進行錄影會面，其法律代表遂再次要求會見何，其後亦沒有作出投訴或要求；首次錄影會面後，律師曾再次會見何，同樣沒有投訴或要求；同晚近9時，何再次見律師，林事後才得知何送院。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近七成受訪市民挺重罰吸食「太空油毒品」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吳健怡）俗稱「太空油」的新興毒品依托咪酯自去年開始在港出現並迅速流行，吸食的年輕人數目劇增。東華三院越峰成長中心公布一項調查顯示，發現近半數受訪市民誤以為「太空油毒品」的主要成分為尼古丁，近30%受訪者並不清楚「太空油毒品」的禍害。中心並在526個跟進個案中，發現66人有吸食「太空油毒品」，年紀最小的更只得12歲。中心建議社會加強教育及宣傳，提升公眾特別是青少年對「太空油毒品」的認知。

東華三院越峰成長中心於去年9月至12月間，透過網上問卷隨機訪問市民及向接受中心服務的中學派發問卷，成功訪問了1,621人，結果顯示不少受訪

者對吸食「太空油毒品」的風險認知不足，其中更有27.3%受訪者認為使用「太空油毒品」不會引起任何反應或不知道它對身體的影響，僅27.9%受訪者知道其含有麻醉藥成分「依托咪酯」。

另外，近70%受訪者支持加強對「太空油毒品」的執法及加重罰則，並在校園中加強禁毒教育。

中心臨床心理學家洗俊傑表示，普遍受訪者指好奇心（26%）、朋輩影響（21%）及舒緩情緒（16%）是促使他們嘗試「太空油毒品」的主要原因。中心目前處理曾吸食該毒品的66宗個案中，54%吸食者不足18歲、30%已吸食逾6個月。在進一步跟進的個案中，逾半數是經其他團體及學校轉介，只有20%是主動尋求戒毒服務。

過來人：吸食後曾「斷片」6小時

曾為吸食者的15歲少年阿成昨日在記者會上表示，「太空油毒品」容易上癮，癮起時曾每天都吸食，特別是在聚會或壓力大的時候。他指吸食後情緒愈發暴躁、記憶力變差，甚至失去知覺長達6小時並需送往醫院，雖然現已成功戒除，但集中力及記憶力仍不復以往，他寄語他人切勿嘗試吸食。

東華三院社會服務科部門高級經理鍾燕婷建議社會需要加強預防教育，特別是在社交平台上提高年輕人對「太空油毒品」禍害的認識，同時糾正他們對「太空油毒品」的謬誤；家庭、學校和社會亦



●調查發現近五成受訪者誤以為「太空油毒品」的主要成分為尼古丁。香港文匯報記者涂六 攝

應加強關注年輕人的精神健康，並適時提供支援，及早協助子女正面處理壓力。